

彰化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李佳鴻

電話：7531445

電子信箱：s94093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僑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01627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檢送人事總處原函影本、試辦計畫、措施說明、契約範例、衛福部函各1份(共5個電子檔)(0162786A00_ATTCH1.pdf、0162786A00_ATTCH2.pdf、0162786A00_ATTCH3.pdf、0162786A00_ATTCH4.pdf、0162786A00_ATT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(以下簡稱衛福部)修正之「企業、機關(構)提供員工子女托育服務試辦計畫」、「企業、機關(構)委託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辦理員工子女托育服務契約範例」、「政府機關(構)設置居家式托育(職場保母)、托育家園及托嬰中心辦理事項及協助措施說明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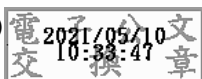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0年4月30日總處給字第1100022625號書轉衛生福利部110年4月27日衛授家字第11009003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福部為使企業及政府機關(構)辦理居家式托育服務委託事宜有所依循，增訂相關委託服務契約範例，並配合修正旨揭計畫。請持續就員工子女托育需求情形，定期評估辦理相關托育設施設置事宜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